

2016年执业药师 “安全合理用药服务周”启动

9月10日上午,由江苏省执业药师协会、无锡市食品药品监管局主办的安全合理用药服务周启动仪式暨执业药师现场咨询服务活动在广瑞路宝锡大厦东广场拉开帷幕。

启动仪式上,无锡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分管领导介绍了活动整体安排,来自药品流通企业的“诚实守信、服务为民”好药师代表分享了工作经验。启动仪式后,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工作人员及代表们在现场开展了安全用药科普知识咨询、真假药材鉴别等服务,并免费为市民测试血压、血糖,接受市民举报投诉。

据悉,9月10日到9月16日的“安全合理用药服务周”期间,江苏省执业药师协会、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将组织执业药师深入社区,贴近群众,面对面宣传国家药品监管法律法规知识、安全合理用药科普知识等,进一步增强公众的安全合理用药意识和依法维权意识,不断提升市民群众安全合理用药水平。

陈彬 徐桐 赵霞 杨儒铭 陆媛 文/摄



启动仪式上,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工作人员现场答复群众咨询

注册执业药师 2444人

近年来,无锡执业药师队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加强队伍建设与自律,规范执业行为,保证药品质量和药学服务质量。同时,积极配合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在加强药品安全监管,保证公众用药安全有效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目前,全市共有药品批发企业35家、药品零售连锁总部18家、药品零售连锁门店895家、药品零售企业(单体药店)1082家,按照批发和连锁总部至少需要3名执业药师、单体药店和连锁门店至少需要1名执业药师的要求,全市执业药师的总需求量至少为2136人。据统计,注册在无锡地区的执业药师共2444人,其中1437人注册在药品零售企业,815人注册在零售连锁企业,144人注册在批发企业,与2136人的法定最低配备数量相比,全市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配备已基本满足需求,全面落实新版GSP对执业药师配备的要求。

2015年,无锡市执业药师报考约有2200人,通过执业药师考试的有682人,其中近500人来自药品生产、流通领域,为全市药品生产与流通环节的执业药师队伍提供了高质量的新生力量,进一步加强了全市公众用药安全服务质量。

加强执业药师管理

一是把好资格审查关。近两年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加强了报考人员属地化管理,报考人员原则上只能在现工作地或户籍所在地报名参加考试,现场审核需提供社保缴费记录,并严格要求缴纳单位与工作单位相一致,防范有组织的跨地域团伙考试作弊行为。同时还增加了学历认证材料,从源头上严控执业药师队伍质量。

二是严格企业准入关。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全面监督实施新修订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有关事项的通知》(食药监办药化监〔2015〕176号)和《无锡市开办药品零售连锁企业验收实施细则》《无锡市开办药品零售企业验收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新开办药品零售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执业药师,新开办连锁门店必须配备执业药师的要求。

112人被表彰为“无锡市好药师”

无锡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在全市药品经营企业和药品使用单位范围,推荐优秀执业药师参加省执业药师协会开展的“诚实守信、服务为民好药师”评选活动。

评选活动旨在进一步宣传《江苏省执业药师诚信自律行为规范》,强化执业药师诚信自律的教育,促进执业药师队伍建设,促进广大执业药师爱岗敬业,勇于创新,严格自律,诚实守信,为公众提供更科学、更优质的服务,为保障公众安全、合理用药再创新

三是狠抓在职继续教育。根据国家总局发布的《执业药师继续教育管理暂行办法》,取得《执业药师资格证书》的人员每年须自觉参加继续教育,并完成规定的学分。全市今年执业(从业)药师共2920人参加了网络培训继续教育,效果良好。另外,市食品药品监管局还组织了部分执业药师参加了江苏省执业药师协会与中国药科大学合作开展的“江苏省执业(从业)药师能力与学历提升项目”,满足了执业药师提升自身综合素质的需求。

四是完善日常管理关。严格执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和《无锡市开办药品零售连锁企业验收实施细则》《无锡市开办药品零售企业验收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新开办药品零售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执业药师,新开办连锁门店必须配备执业药师的要求。

业绩。

根据活动要求,结合全市药品相关企业诚信等级、执业药师职业道德水准、专业技术水平、公众信誉、药学服务质量、继续教育能力等各方面实际情况,无锡市已有来自汇华强盛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无锡山禾集团健康参药连锁有限公司等单位的112人,被表彰为“无锡市好药师”,其中12位表现突出,被推荐为江苏省2014—2016年度“诚实守信、服务为民好药师”。

小贴士

科学对待药品不良反应 正确认识药物副作用

“副作用”是大家经常念叨的说法,在药学上,“副作用”仅仅是“药品不良反应”中的一种,是指药物在正常用法、用量下出现的与治疗作用无关的作用,它属于药物的固有反应。大多数药物都具有一种以上的药理作用,用于治疗目的般只是其中的一种或者两种,其他暂时不需要的作用就变成了副作用。比如,异丙嗪具有抗过敏作用和镇静作用。在用于抗过敏治疗时,它的镇静作用所引起的困倦、嗜睡就是副作用,阿托品可以解除胃肠绞痛,但存在口干、视力模糊等副作用。

值得一提的是,药品不良反应强调是合格的药品在预防、诊断和治疗疾病过程中,在正常用法、用量情况下出现的与用药目的无关的有害反应。因此,假冒伪劣药品造成的损害属于广义的“药害事件”,主要是药品质量不过关造成的。

要知道,医学界对药品不良反应的认识是长期的。有的药品上市时间长,使用经验多,对不良反应的认识也较全面,其中说明书上罗列的不良反应内容也较多;相反,有的药品上市时间很短,人们对其安全性的认识很有限,其说明书上罗列内容有限,但并不说明其更安全。需要警惕的是,某些广告宣称某药品“无任何副作用”,这绝对是不可能的。

知道了药物都有副作用,那么究竟该如何做到安全用药呢?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

品不良反应中心的工作人员给大家总结出几点具体实用的用药原则:

1. 谨慎用药,权衡利弊。任何药物都有不良反应,非处方药长期、大量使用也会导致不良后果。用药应优先使用基本药物,遵循“能不用就不用、能少用就少用、能口服就不肌注、能肌注就不输液原则”。

2. 正规途径购药。买药要到合法医疗机构和药店,注意区分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处方药必须凭执业医师处方购买。

3. 仔细阅读药品说明书。用药前应阅读药品说明书,特别要注意药物的禁忌、慎用、用法用量、注意事项,以及药物间的相互作用等事项。

4. 处方药要严格遵医嘱。处方药切勿擅自使用,特别是抗菌药物和激素类药物,不能自行调整用量或停用。

5. 注意特殊人群用药。孕期及哺乳期妇女用药要注意禁忌;儿童、老人和有肝脏、肾脏等方面疾病的患者,用药应谨慎,用药后要注意观察;从事驾驶、高空作业等特殊职业者要注意药物对工作的影响。

6. 加强用药监测。长期服用某些药物者,应定期去医院做检查,以预防和减少药品不良反应的发生。

7. 正确应对药品不良反应。对数常见药品的不良反应是轻微的,停药后就会消失,不需要特别处理。一旦出现较为严重的药品不良反应,患者应该立即停药,并咨询专业医生或药师,及时接受诊治。



安全合理用药服务周启动仪式



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工作人员现场为群众介绍真假中草药材鉴别知识